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融资租赁概述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新余德佑太阳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余德佑”）因经营发展的需要，拟以光伏电站设备向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融资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6,000 万元，租赁期限 5 年。

2018 年 4 月 3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以上融资租赁方案是新余德佑与广西融资租赁初步协商后制订的预案，相关事项以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

以上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方基本情况

1、新余德佑基本情况

名称：新余德佑太阳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521094892766C

法定代表人：郭健

地址：江西省新余市分宜县分宜镇横溪村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4 年 3 月 20 日

经营范围：太阳能电站项目投资、开发、销售及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

2、广西融资租赁基本情况

名 称：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000MA5K9LW39A

法定代表人：林青

地 址：南宁市江南区壮锦大道 39 号 B—3 栋 401 室“商务秘书企业（南宁市经开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托管”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0 万美元

成立日期：2015 年 10 月 29 日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护；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融资租赁项下的保理；商业保理及相关咨询服务；资产管理；经审批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3、广西融资租赁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融资租赁的主要内容

出租人：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承租人：新余德佑太阳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物：光伏电站设备

融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6,000 万元

租赁期限：5 年

上述协议尚未签署，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新余德佑以自有的光伏电站设备开展融资租赁有利于公司盘活存量资产，拓宽融资渠道，为生产经营提供可靠的资金保障。该项业务的开展不影响相关设备的正常使用，对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因此影响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风险可控。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四日